



《经济法》基础阶段学习方法&注意事项

不知不觉，又进入了新一年的注册会计师备考旅程，在注册会计师六门科目中，经济法难度相比会计等科目小一些，可以说经济法是 CPA 考试中备考压力相对轻松的一门。但是，我们也不能因此掉以轻心。近两年经济法考察知识点的覆盖面越来越广，再加之每年教材都会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进行调整。所以我们还是要力争当年学当年过，不然不仅需要再浪费一年的时间，还很有可能上一年学的内容已经有很大变动了，只能重新学习。那么，我们如何才能更快地通过经济法考试呢？掌握了好的学习方法，会事半功倍。下面让我们一起来看看如何备考经济法才能更快更好地通过考试。

一、基础阶段学习方法

注会经济法绝对不是仅靠死记硬背就能通过考试的，在理解的基础上记忆，再在理解记忆的基础上进行应用，才是注会经济法考试的核心，所以大家的学习方法也要与此相适合。

（一）紧扣大纲，教材为准

考试范围一般不会超出大纲和教材的范围。万变不离其宗，我们不管是听课、看辅导书、做题还是读教材，目的都是为了更好地理解教材内容、记忆教材内容、应用教材内容。考生复习时应以大纲为线索，精读教材。在学习时，对于教材中的重难点认真阅读，并通过听老师讲解、借助辅导资料以及勤做习题对知识点加以理解和记忆。

（二）梳理知识，理解记忆

我们要对学过的知识进行梳理、理解，在此基础上进行记忆、应用。首先，机械阅读教材是远远不够的，每一个重点知识点都要弄清表达的意思、所说的本质。对于经济法“小白”来说，理解教材内容可能比较困难，这时还是建议大家通过听课，来帮助自己更好地理解。其实，跟着老师地讲解记忆，可以大大提高我们理解和记忆的效率。其次，每学完一个知识点，对所学知识进行梳理也是非常必要的，梳理知识的过程，其实也是反复记忆的过程。最后，我们可以通过做习题来检验对所学内容是否真的理解透彻、记忆牢固了。

（三）巧用方法，对比归纳

对比归纳可谓经济法学习的法宝，看过经济法教材的同学应该深有体会，我



们的经济法教材向来都是大篇幅的文字，读起来确实比较枯燥无味。而通过整理成对比归纳的表格，不仅能以一种清晰直观的方式把知识点呈现，还可以在归纳和总结中加深我们对知识点的理解。比如对比归纳普通合伙企业与有限合伙企业，在对比归纳的基础上进行理解记忆，既可以使大家很直观地感受到两者之间的区别，也可以使大家快速掌握知识重点。再比如，经济法中会涉及一些数字和时间类的记忆内容，这些内容多而杂，在知识点中分布很不均匀，但是又喜欢在考试中考查，此时我们可以按数字或者按章节归纳总结这些内容，以方便我们记忆。

二、经济法学习注意事项

在我们的学习中，有些同学的学习方式可能存在一定的误区，如果不注意的话，会导致学习效率低，影响学习效果。所以在这里给大家总结了几点在经济法学习的过程中需要注意的事项，供各位学员参考。

（一）注重实战演练

相信很多学员在平时做题尤其是做案例分析题时，看完题干之后就用了不少时间，然后看到接下来的问题，觉得自己都会，直接想一想答案是啥，理由是啥，然后就和后面的解析对一对，如果和自己想的一样就万事大吉，心满意足的结束了当天的学习，同时对自己信心满满。但是等到真正上考场时，却发现无从下笔，明明自己心里都很清楚，但就是不知道怎么写出来，尤其是用法律的语言描述出来。这就是平日里练习时功夫没下到位，没有真正的自己做一遍，进而导致没有真正达到考试要求的水平。俗话说“光说不练假把式”，所以同学们平日做题时，一定要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尤其是案例分析题，要从头到尾自己完整地做一遍之后，再去对答案，并注意在前期学习的时候就尽量用法律的语言去答题，形成答题习惯。

（二）注意时间和精力合理分配

注会经济法考试重者恒重，说明并不是没有规律可循的，重难点章节是考试的大分值所在，我们付出的多，得到的肯定也多，所以这些章节是值得付出的。这并不代表非重点章节不重要，因为非重点章的分值也能占到将近 30 分左右，如果直接放弃，除非能保证重点章节只错 5 分以下，不然很难有百分之百的把握通过考试。但是，这并不代表对所有章节、所有知识点都耗费同样地精力。在学习时要分清轻重，合理安排时间。非重点章节虽然分值占比低，但是也有主要考



点和非主要考点之分，对于那些历年考试几乎不涉及的内容，在复习时简单了解即可，主要的时间和精力还是要放在考查频率较高的知识点上。

（三）切勿钻“牛角尖”

有些考生在学习经济法时爱钻牛角尖，在不该深究的问题上秉持刨根问底的态度去研究。但是，要清楚我们并不是专业的法律人士，出题老师不会用法考的标准来要求我们。注会经济法考试也并不要求我们成为一个专业的法律研究者。实际上，把教材的考点理解并记住，就可以应对考试。毕竟我们的时间是有限的，要把时间放在学习教材、理解教材上面。不要“钻牛角尖儿”，不要去钻研法律为什么这么规定，法律还没有明确规定的如何处理。如果通过这门课程的学习，激发了对经济法的兴趣，那我们不妨等考试完再去细细钻研，现在学习的目的是通过考试，切勿本末倒置。